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院全称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

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

合肥市新站高新开发区文忠路高教基地

四、办学类型

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专业学院试点联合培养院校

1. 安徽天柱山旅游学校：公办中等职业学校

办学地址：安徽省安庆市潜山市舒州大道 399 号

2. 皖北经济技术学校：公办中等职业学校

办学地址：安徽省阜阳市临泉县城关镇霞光大道 398 号

六、招生专业及计划

2025 年学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数 3660 人（含高职专业学院计划数 100 人），其中普通高中计划数 2030 人，中职计划数 1440 人，退役军人专项计划数 60 人，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数 130 人，具体计划如下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学制 (年)	分类考试招生计划数					学费 (元/年)	备注
			小计	面向 普通 高中	面向 中职	退 役 军 人	革 命 老 区 建 档 立 卡		
1	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	3	30	20	10			3900	
2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	3	120	70	40	10		3900	
3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120	80	40			3900	
4	智能控制技术	3	90	50	40			3900	
5	电气自动化技术	3	60	30	30			3900	
6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150	110	40			3900	
7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50	10	40			3900	高职专业学院- 皖北经济技术 学校
8	智能网联汽车技术	3	110	70	40			3900	
9	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3	110	60	40	10		3900	
10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3	80	50	20	10		3900	
11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80	50	30			3900	
12	计算机网络技术	3	50	10	40			3900	高职专业学院- 安徽天柱山旅 游学校
13	软件技术	3	80	50	30			3900	
14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3	100	70	30			3900	
15	现代通信技术	3	30	10	10		10	3900	
16	建筑工程技术	3	90	50	30		10	3900	
17	工程造价	3	80	30	40	10		3900	
18	市政工程技术	3	80	50	30			3900	
19	环境工程技术	3	90	40	40		10	3900	
20	药品生物技术	3	80	50	30			3900	
21	食品检验检测技术	3	80	50	30			3900	
22	安全技术与管理	3	80	40	30		10	3900	
23	新能源装备技术	3	140	70	60		10	3900	
24	铁道工程技术	3	80	40	40			3900	
25	城市轨道交通应用技术	3	90	50	30	10		3900	
26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3	80	50	30			3900	
27	服装设计与工艺	3	100	60	30		10	3900	
28	纺织品设计	3	70	30	30		10	3900	
29	纺织品检验与贸易	3	70	30	30		10	3900	
30	市场营销	3	120	70	50			3500	
31	电子商务	3	100	50	40		10	3500	

32	现代物流管理	3	100	60	40			3500	
33	财税大数据应用	3	80	50	30			3500	
34	金融服务与管理	3	80	50	30			3500	
35	大数据与会计	3	60	30	30			3500	
36	社区管理与服务	3	60	30	20		10	3500	
37	公益慈善事业管理	3	30	10	10		10	3500	
38	人力资源管理	3	60	20	30		10	3500	
39	数字媒体技术	3	50	30	20			3900	
40	视觉传达设计	3	60	40	20			6500	
41	环境艺术设计	3	60	40	20			6500	
42	动漫设计	3	70	30	40			6500	
43	旅游管理	3	70	20	40		10	3500	
44	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3	120	60	60			3500	
45	会展策划与管理	3	30	30				3500	
46	文化创意与策划	3	30	30				3500	
47	党务工作	3	10			10		3500	
合计			3660	2030	1440	60	130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七、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已报名参加安徽省 2025 年分类考试招生且文化素质测试达到安徽省合格线的考生,于 2025 年 3 月 6 日 10:00 至 3 月 10 日 16:00,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志愿填报流程详见省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省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报考我校的考生专业志愿填报注意事项如下:

1. 普通高中类考生可填报 3 个非专项专业志愿和 1 个非专项专业服从志愿。

2. 中职类考生专业志愿填报遵循“同一类别专业可兼报,不同类别专业不可兼报”的原则,按类别填报 3 个非专项专业志愿和 1 个非专项专业服从志愿,跨类别填报志愿的以首志愿为有效志愿,具体类别划分如下表。

类 别	可填报志愿专业
类别一	数字化设计与制造技术、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机电一体化技术、智能控制技术、电气自动化技术、新能源汽车技术、智能网联汽车技术、新能源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新能源装备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应用技术、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新能源汽车技术（高职专业学院）
类别二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软件技术、信息安全技术应用、现代通信技术、数字媒体技术、建筑工程技术、工程造价、市政工程技术、环境工程技术、药品生物技术、食品检验检测技术、安全技术与管理、铁道工程技术、计算机网络技术（高职专业学院）
类别三	服装设计与工艺、纺织品设计、纺织品检验与贸易、市场营销、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管理、财税大数据应用、金融服务与管理、大数据与会计、社区管理与服务、公益慈善事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艺术设计、动漫设计、旅游管理、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

3. 符合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可填报 3 个相应的专项计划专业志愿和 1 个专业服从志愿。

4. 符合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的考生可填报 1 个相应的专项计划专业志愿。

八、入学测试办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

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退役军人单独组织测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所有考生（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除外）均须参加省考试院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

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在高考报名时申报“退出部队现役考生”或“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并经省考试院资格审核通过后，可免于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退役军人专项测试。报考非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则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根据毕业类别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

2. 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类以外的其他考生参加）

（1）测试方式

线下笔试，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90 分钟。

（2）测试内容

主要测试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养，包括思想道德素养、社会服务及心理素养、信息处理能力、知识应用能力、语言沟通表达能力等方面，以考查考生的职业适应性。具体测试要求、内容等，详见我校后期公布的

测试方案。

3. 职业技能考试（中职类考生参加）

（1）测试方式

线下笔试，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90 分钟。

（2）测试内容

职业技能考试包括专业能力测试、技术技能测试，重点考查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岗位技能及通用技术等。各专业对应的类别一（电气基础、机械基础任选一项）、类别二（材料工程基础、计算机基础任选一项）、类别三（管理学基础、服装设计基础、艺术设计基础任选一项），具体测试要求、内容等详见我校后期公布的考试方案。

（二）测试时间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5 年 2 月 23 日 上午 9:00—11:30	省统考： 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考试	2025 年 3 月 20 日	校 考： 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具体要求以准考证上说明为准。

备注：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考生于 3 月 16 日 16:00 前通过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http://flks.uta.edu.cn>）进行报名并缴费。学校按照皖发改价费函〔2024〕363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向考生收取测试费：60 元/生，逾期未缴费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校考资格。

2. 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方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3. 参加校考的考生在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自行打印校考准考证。职业适应性测试和职业技能考试均采用线下测试的方式进行，具体测试（考试）方式、地点等见准考证。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2. 学校测试成绩考生可于3月25日后在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服务平台**（<http://flks.uta.edu.cn>）查询。

3. 考生如对成绩有异议，可在成绩公布后2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申请，成绩复核工作在纪检监察部门监督下由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组织实施，成绩复核仅限于错统漏统，宽严不查，具体流程请关注我校招生网（<https://www.uta.edu.cn/zsw/>）。

（五）入学测试成绩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
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

退役军人报考非专项计划的考生，以其文化素质测试成绩和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相加计入总成绩；报考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直接以退役军人专项测试成绩计入总成绩。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预录取规则

预录取遵循“分数优先”原则，即根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照考生专业志愿顺序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考生入学测试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另，中职类考生仅在同一类别专业间进行调剂，高职专业学院不予调剂。

2. 递补预录取规则

按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120%确定预录取考生名单；预录取结束后，对入学测试成绩有效且未被预录取的考生，按不超过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的30%确定递补预录取考生名单（具体比例，结合生源报考情况确定），递补预录取遵循与预录取相同的录取规则。

3. 专项计划录取办法

（1）退役军人专项计划。实行单列计划、单独考试、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报考普通计划的退役军人考生，则须参加文化素质测试并按普通高中或中职类考生录取办法执行。

（2）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实行单设批次、单列计划、单独录取，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注：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4. 技能拔尖人才录取办法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报考我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且文化素质测试合格的考生，经学校资格审核，在学校网站和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公示无异议后，可予以优先免试入学。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 10 名）以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和安徽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一等奖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2）获得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争夺赛铜奖及以上的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应届毕业生；

（3）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职学校毕业生。

符合条件的考生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 3 月 11 日—17 日 16:00 前提交至我校招生办公室用于资格审核，具体流程请关注我校招生网。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各专业间计划或普通高中、中职间的计划做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 预录取和递补预录取：2025 年 4 月 1 日前，在我校招生网公

示预录取及递补预录取考生信息。

2. 预录取考生确认：2025 年 4 月 8 日—11 日，预录取考生登录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

3. 递补预录取确认：录取确认结束后，省考试院汇总并统一公布未完成计划且接受递补录取考生院校信息。如预录取考生网上确认后我校分类考试招生总计划 100%完成，则不参加递补录取确认。递补预录取名单中的考生须在 2025 年 4 月 14 日—15 日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递补录取确认。

已取得预录取资格并主动放弃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参加递补录取；已被我校或其他学校预录取的考生，不论其是否确认录取，都无法参加递补录取确认。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得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预录取（含递补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受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原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按照皖价费〔2006〕240 号核准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核

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

（五）毕业证书：学生在规定学习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内容，符合毕业条件，学校进行学历电子注册并颁发普通全日制专科毕业证书。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十一、其他须知

（一）安徽职业技术学院招生网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将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1-64689004，实名举报信箱：azyjjjc@uta.edu.cn；省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

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安徽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1-64391320，0551-64689114，
0551-64265657

（二）学校网址：www.uta.edu.cn

招生网网址：www.uta.edu.cn/zsw/

（三）微信公众号：安徽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在线